公司代码：603021　　公司简称：山东华鹏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魏学军	公务会议	朱仲力

4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7，448，967.88元，2019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1，036，446.05元。

由于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为负，根据实际情况，为实现公司2020年度经营目标，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决定2019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山东华鹏	60302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永建	孙冬冬
办公地址	山东省荣成市石岛龙云路468号	山东省荣成市石岛龙云路468号
电话	0631-7379496	0631-7379496
电子信箱	hplyj@huapengglass.com	hp577@huapengglass.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玻璃制造产业

1、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日用玻璃行业的企业之一，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和销售玻璃器皿产品和玻璃瓶罐，下设安庆华鹏、江苏石岛等多个子公司，年玻璃制品产量约40万吨。公司设备装备和技术研发水平位居行业前列，玻璃器皿产品主要以玻璃高脚杯为主，包括采用二次成型工艺生产的无铅水晶玻璃高脚杯、封焊拉伸高档玻璃高脚杯，采用一次成型工艺生产的玻璃高脚杯，形成了高中低档种类齐全、造型功能相得益彰的产品格局。产品行销全国并销往韩国、日本、美国、加拿大、俄罗斯等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销售渠道包括麦德龙、沃尔玛、家乐福、好又多等国际连锁超市企业。公司玻璃瓶罐产品直接面向酒类、食品、饮料、药品等生产企业进行销售。公司的玻璃瓶罐按用途分为酒水饮料瓶、食品调味品瓶，以及医药包装瓶等三大类十几个品种，拥有国内领先的瓶罐轻量化技术和高档特型瓶制造技术，为张裕、王朝、长城、汇源果汁、宁夏红等知名企业所用，主要用户遍布全国各地2000多家，深受广大用户、经销商和消费者的高度青睐和好评。

公司拥有著名商标“石岛”和高端子品牌“弗罗萨”，产品销量和市场占有率较高。公司先后获得“中国玻璃高脚杯王牌企业”、“中国轻工业日用玻璃行业十强企业”、“中国包装百强企业”、“山东名牌”、“行业名优产品”、“旅游商品十佳品牌”、“山东省著名商标”等一系列荣誉称号。

2、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的原材料以石英砂、纯碱、碎玻璃、石灰石、白云石等为主，燃料动力主要包括块煤、天然气以及电等。考虑到运输半径的制约、各子公司产品结构的差异以及供应商分布等因素，目前公司及各子公司的纯碱和块煤采购由公司总部采购中心统一组织实施。对于其余原材料、燃料、包装物等物资，均由各地子公司采购部门自行采购，由总部采购中心实施过程监督与控制管理。

（2）生产模式

公司玻璃板块生产活动采用的模式如下：

1）公司现有两大类产品：玻璃瓶罐和玻璃器皿，其中玻璃器皿全部在公司总部生产，各子公司不涉及玻璃器皿生产。

2）公司总部设有瓶罐业务中心和器皿业务中心，下面分别设有瓶罐生产部和器皿生产部，负责组织总部范围内的玻璃瓶罐和玻璃器皿生产。

3）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经营模式，由销售部门根据销售计划或客户订单将月度生产计划下达至生产部门，实行按单生产。由于玻璃制品的生产具有一定特殊性，玻璃窑炉点火后通常情况下不能停产，对于部分标准规格的产品，市场需求量通常较大的，公司适度备货，以便有效利用产能，保证销售旺季订单的按时完成。

4）公司销售部门将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分为新产品和成熟产品两类。对于新产品订单，首先由销售部门会同技术中心组织合同评审，评审认可后进行设计开发并制定产品标准，进而开展新产品试制。公司质检部门依据产品标准对新产品样品进行鉴定，试制的样品发送至客户进行确认并针对客户意见进行整改。新产品定型后，由公司生产部门组织批量生产。

5）产品销售后，公司销售部门负责将客户反馈意见收集和汇总，并及时通知生产部门，以提高产品质量和用户满意度。

（3）销售模式

玻璃瓶罐和玻璃器皿产品面向的下游市场不同，决定了其销售模式存在着较大差异。在国内市场，公司玻璃瓶罐以直销模式为主；玻璃器皿以经销模式为主，仅对少数客户采用直销。在出口市场，公司主要采用经销（经贸）方式。

3、行业情况说明（来自日用玻璃协会）

2019年日用玻璃产业通过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坚持创新驱动、绿色发展，努力节能降耗、提高效率、降低成本，进行了大量有益的探索，但面对严峻的环保态势、低层次同质化无序竞争以及产能的盲目扩张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全行业总体表现产量、产成品存货等增速过快，亏损面上升，经济运行质量下滑的态势。

（1）日用玻璃制品及玻璃包装容器生产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月度统计快报对日用玻璃制品及玻璃包装容器规模以上(即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下同)统计，2019年日用玻璃制品及玻璃包装容器产量2657.93万吨，累计同比增长2.79%，增幅提高1.55个百分点，同比增速有所加快。

日用玻璃制品及玻璃包装容器产量全国累计超过100万吨的地区有7个（比2018年增加一个），分别是：山东省542.45万吨、产量同比下降0.52%；四川省495.47万吨、产量同比增长1.68%；广东省263.14万吨、产量同比增长12.83%；湖北省185.13万吨、产量同比增长9.47%；河北省178.19万吨、产量同比下降7.84%；重庆市123.40万吨、产量同比增长7.15%；安徽省110.81万吨、产量同比增长2.82%；以上七省市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71.43%。

（2）主要经济指标

2019年1-12月份，玻璃制品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1164.42亿元，累计同比增长4.88%，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幅下降0.1个百分点；主营业务成本966.01亿元，累计同比增长3.65%，比上年同期增幅下降0.74个百分点；实现利润70亿元，累计同比增长19.15%，比上年同期增幅提高14.5个百分点；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率6.01%，与上年同期相比提高了0.72个百分点。

（3）进出口情况

根据海关进出口统计数据，2019年1-12月，协会重点跟踪的日用玻璃行业22类主要产品累计进出口总额61.97亿美元。其中：累计出口总额58.43亿美元，出口额同比增长12.62%，增长率同比提高9.68个百分点；累计进口总额3.54亿美元，进口总额同比下降1.87%。

（二）地理信息产业

1、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子公司天元信息是一家专门从事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探测、管道检测、地理信息系统建设、三维建模、软件开发的综合性专业公司。同时广泛涉足于无人机研发与航测技术服务、油田微地震服务、地质导向服务等领域，是一家集科研开发、生产经营及技术咨询服务于一体的高科技企业。公司荣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泰山产业领军人才、CMMI认定、汇智学者、国家火炬计划软件产业基地骨干企业、山东省知识产权优势培育企业、山东省技术市场科技金桥奖、汇智学者、省级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中国地理信息产业百强企业等奖项。

2、行业情况说明

目前，我国各行业对地理信息需求旺盛，地理信息企业不断壮大，产业发展平台积极推进。国家地理信息科技产业园一期工程投入使用，山东、浙江、四川、吉林等地的产业园区正加快建设，各级政府及各类产业园区把地理信息产业作为重要的结构调整方向和重点招商引资平台，取得可喜成绩。据发改委2014年7月发布的《国家地理信息产业发展规划（2014-2020年）》，到2020年，中国地理信息产业总产值将超过8，000亿元，成为国民经济发展新的增长点。

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分析预测，全国地理信息产业市场规模将会超过4，000亿元，到时越来越多的企业走出国门，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十三五”期间，地理信息技术逐渐成熟，随着国民经济和社会需求拉动，年均增长率将保持高速增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3，326，622，349.30	2，915，499，728.27	14.10	3，085，869，728.98
营业收入	866，432，732.16	801，967，301.02	8.04	784，513，66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448，967.88	19，747，763.58	-593.47	26，364，73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263，805.22	-44，836，271.39	-128.08	-7，648，39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9，667，062.48	1，343，514，991.76	-7.73	1，347，993，27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4，586.88	75，993，999.62	-91.90	61，574，140.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06	-600.00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06	-600.00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8	1.45	减少9.03个百分点	1.9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71，515，857.79	201，683，892.66	205，454，822.42	287，778，15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02，900.15	-1，648，926.78	-12，968，350.53	-72，528，79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417，554.71	-3，341，790.49	-14，063，377.56	-74，441，08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52，086.81	49，427，514.34	-365，362.91	-16，355，477.7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2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38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德华	-26，950，000	80，853，056	25.27	0	质押	80，853，056	境内自然人
舜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2，727，080	52，727，080	16.48	0	无	0	国有法人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541号单一资金信托	501，524	8，822，401	2.7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芜湖瑞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548，960	8，224，780	2.5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财通－中信证券－财通资产－磁峰·富盈定增1号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492，440	8，193，681	2.5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江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0	7，056，547	2.21	0	质押	7，056，547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刚	0	4，313，140	1.3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小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小村产业升级私募投资8号基金	0	4，014，644	1.2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立军	3，798，497	3，798，497	1.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兵	3，340，000	3，340，000	1.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张德华与张刚系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未知其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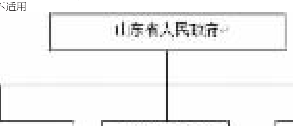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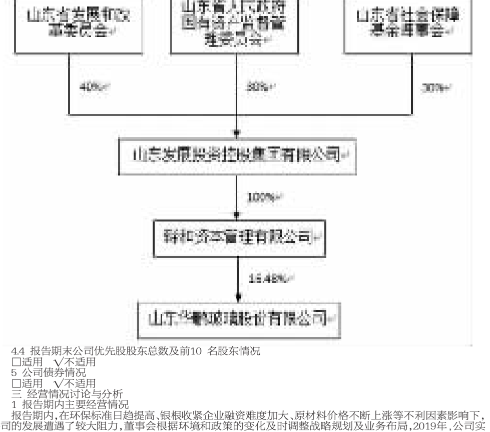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在环保标准日趋提高、银根收紧企业融资难度加大、原材料价格不断上涨等不利因素影响下，公司的发展遭遇了较大阻力，董事会根据环境和政策的变化及时调整战略规划及业务布局，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6，643.27万元，同比增长8.0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744.90万元，同比减少593.47%。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五、41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2019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孙公司共22户，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14户，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0-024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上午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独立董事魏学军委托独立董事朱仲力代为表决，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许金新召集和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0年第一季度全文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三、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7，448，967.88元，2019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1，036，446.05元。

由于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为负，根据实际情况，为实现公司2020年度经营目标，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决定2019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0年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0年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6）。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向关联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许金新、王晓渤、张辉、王自会作为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于2020年1月10日、2020年1月22日、2020年3月3日、2020年4月21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分别向关联人借款2000万元、4000万元、6000万元和3000万元，上述四次借款累计发生额合计为1.5亿元，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连续12个月内累计计算的原则，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中修改《公司章程》部分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7）。

十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8）。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9）。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议案内容如下：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结合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标准

（1）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和实际负责的工作，以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并享受公司各项社会保险及其它福利待遇，公司不再另行支付董事津贴。

（2）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且未与公司就其薪酬或津贴签署任何书面协议的非独立董事，不从公司领取任何薪酬、津贴，也不在公司享有任何福利待遇。

（3）独立董事享受每人每年度人民币8万元(税前)的独立董事津贴，并不再从公司领取其它薪酬或享有其它福利待遇。

2、公司监事薪酬标准

（1）未在公司担任除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非职工监事，且未与公司就其薪酬或津贴签署任何书面协议的非职工监事，不从公司领取任何薪酬、津贴，也不在公司享有任何福利待遇。

（2）在公司担任除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监事执行个人岗位技能工资，每月津贴1000元。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公司总经理执行每年度人民币50万元(税前)的薪酬，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每人每年度40万元（税前）的薪酬。

（四）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以75%预发，剩余部分次年根据考核结果发放，多退少补；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

2、上述薪酬或津贴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董事会审议，定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0-030）。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报备文件

《山东华鹏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0-025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上午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立基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全体监事出席了现场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与会监事经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0年第一季度全文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三、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7，448，967.88元，2019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1，036，446.05元。

由于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为负，根据实际情况，为实现公司2020年度经营目标，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决定2019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0年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0年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6）。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7）。

八、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8）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9）。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4）中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7日

报备文件

《山东华鹏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0-026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0年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和2020年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采购能源、销售商品所产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所必需进行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20年预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2019年度执行和2020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内容。该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2019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及2020年度预计情况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9年预计	2019年发生	2020年预计
四川玖厂到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00	0	500
合计		1，000	0	500

注：原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成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成都壹玖壹玖酒类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更名为四川玖厂到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从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9年预计	2019年发生	2020年计划
辽宁辽河油田广源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能源	1，000	0	1，000
辽宁辽河油田广源集团有限公司	电	100	9.11	100
合计		1，100	9.11	1，1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关系：公司对外投资的参股企业及其关联方

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万元）	与本企业的关系	持股比例（%）
四川玖厂到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1栋2单元18层1801号	6，500.00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成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	49.00
辽宁辽河油田广源集团有限公司	新民市兴隆堡（沈阳油田矿区内）	5，000.00	公司控股子公司辽宁华鹏广源玻璃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	42.64

注：原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成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成都壹玖壹玖酒类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更名为四川玖厂到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1、关联交易内容：公司下属子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商品、采购能源和接受劳务。

2、关联交易必要性：首先，公司与参股公司之间相互熟悉及了解，长期的合作关系增强对合作方产品的信赖，不仅降低交易成本，提高效率，并且不易发生买卖纠纷。

3、关联交易销售必要性：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充分发挥其平台优势，且货款回收有保障，不易形成呆坏账损失；向关联人采购生产所需原材料，质量比较有保证；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专业技术有保障。

4、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与依据：

（1）其销售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自主制定

（2）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陆上天然气出厂基准价格

（3）接受劳务以山东省03消耗量定额为依据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利益。该交易保证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预计此项交易在一定时期内将继续存在。此项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公开、公正的基础上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0-027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及《中共中央组织部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关于扎实推动国有企业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需要，现对《公司章程》和《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修订（条款中加粗部分为修订或新增内容），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制度的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一十条（八）贷款　单笔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价值的贷款。	第一百一十条（八）借款　单笔超过6000万且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的借款。
第一百一十二条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在董事会授权时，有权决定： 1、单笔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金额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绝对金额低于500万元的对外投资； 2、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的借款；	第一百一十二条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在董事会授权时，有权决定： 1、单笔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金额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绝对金额低于500万元的对外投资； 2、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的借款；
第一百二十四条公司设总经理（以下简称“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经理3-5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第一百二十四条公司设总经理（以下简称“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经理若干，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新增第十一章党的基层组织，原第十一章及以后章节序号依次顺延。	第十一章党的基层组织 第一百八十八条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第一百八十九条公司党委按照有关规定逐级设立党的基层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建立健全党的基层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公司党组织按照《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定期进行换届选举。 第一百九十条公司党组织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坚持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通过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确保公司坚持改革发展正确方向；通过议大事抓重点，加强集体领导、推进科学决策，推动公司全面履行经济责任、政治责任、社会责任；通过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建强企业领导班子和职工队伍，为企业改革发展提供人才保证；通过抓基层打基础，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领导群众组织，凝聚思想政治工作，凝心聚力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通过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正风肃纪、防范风险。 第一百九十一条公司健全完善相关规章制度，明确公司党委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职责边界，将公司党委的机构设置、职责分工、人员配置、工作任务、经费保障纳入管理体制、管理制度和工作规范，建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 第一百九十二条公司建立党委议事决策机制，明确公司党委决策和参与重大问题决策事项的范围和程序。公司党委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经理层作出决定。 第一百九十三条公司党委议事决策应当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重大事项应当充分协商，实行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

二、《总经理工作细则》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章 第一条为进一步完善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现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制定本细则。 第三条本工作条例的适用范围为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章 第一条为进一步完善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高级管理层依法行使职权、履行职责、承担义务，公司现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制定本细则。 第三条本工作细则的适用范围为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二章 第七条公司设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若干。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等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总经理的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董事可受聘兼任总经理、副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但兼任总经理、副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二章 第七条公司设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若干。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总经理的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董事可受聘兼任总经理、副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但兼任总经理、副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原第三章总经理的职权、工作机构及报告制度全部更新为新第三章经理层的组成与职权	第三章经理层的组成与职权 第十条公司经理层由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认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 第十一条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二）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三）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方案； （四）根据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委托，代表公司签署各种合同和协议；签发日常行政、业务等文件； （五）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 （六）提请聘任或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 （七）列席董事会会议； （八）代表经理层向董事会提议案； （九）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十）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一）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十二）制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方案，年度用工计划，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升级、奖惩和解聘； （十三）拟定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重大投资项目计划、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年度投资项目计划； （十四）拟定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 （十五）拟定公司税后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 （十六）拟定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和发行公司债券的建议方案； （十七）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十二条总经理对公司和董事会负有忠实、勤勉义务，应当维护出资人和公司利益，认真履行职责，落实董事会决议和要求，接受董事会的监督和指导，完成年度、任期业绩考核目标。
原第四章总经理办公会制度全部更新为新第四章总经理办公会议的召集、召开，由第十三条至第二十六条，后续未修订条款序号依次顺延。	第四章总经理办公会议的召集、召开 第十三条总经理办公会是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研究需提交董事会审议事项，决定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事项的机构，在《公司章程》规定和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对董事会负责。 第十四条公司办公室负责处理总经理办公会日常事务工作。 第十五条总经理办公会定期召开，会议由总经理召集和主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参加。总经理不能履行职务时，可委托1名副总经理召集和主持。 第十六条公司办公室以及其他需要列席会议的部门列席会议，其他需要列席的部门，由议题提报部门提出建议，总经理确定。 第十七条总经理办公会的组织工作由公司办公室承办，具体程序为： （一）议题提报部门与公司办公室沟通，确定议题是否需提报总办会。 （二）议题提报部门起草议题材料，议题提报单由分管领导和总经理审定后，报公司办公室； （三）公司办公室汇总总经理办公会议题材料，报经总经理同意后，确定召开会议时间和上会议题； （四）公司办公室提前（一般1天以上）将议题材料送其他经营管理层，通知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五）召开会议，总经理办公会对列入会议的议题，逐项进行审议，总经理办公会所有与会人员有权充分发表意见。 （六）公司办公室做好总经理办公会的会议记录，研究讨论重大事项，可以进行会议录音，录音资料作为档案资料存档备查。 （七）总经理办公会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由公司办公室负责整理出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草稿，公司办公室分管领导审签后，由总经理签发。 第十八条公司各部门根据业务工作开展情况、部门职责，认真做好提交总经理办公会研究的议题准备工作。 （一）议题为规章制度类的，主办部门必须事先征求公司领导和相关部门意见，并根据征集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后，再提交总经理办公会讨论研究。 （二）议题内容涉及多个部门工作的，主办部门须主动征求其他部门和相关分管领导的意见，各相关部门应积极配合，在提出可行性的处理建议或方案后，再提交总经理办公会讨论研究。 （三）议题内容涉及子公司的，主办部门应当听取子公司的意见，在提出可行性处理建议或方案后，再提交总经理办公会讨论研究。 （四）议题内容按照国家规定要求由中介机构提供专业审查、咨询意见的，应由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出具专门的报告，随同部门意见一并提交总经理办公会研究。 （五）议题涉及合同审定的，主办部门或单位须事先征求公司领导和相关部门意见，提出具备可行性的处理建议或方案后，提交总经理办公会讨论研究。 （六）主办部门对提交总经理办公会研究的议题应提交书面报告，报告中须明确部门的建议、意见或观点。议题需做出的决定不合法或不符合规定的，不得提交总经理办公会研究； （七）准备工作不充分或审议条件不成熟的议题，不得提交总经理办公会审议研究。 第十九条公司办公室负责规范议案材料的会前审阅，未经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和公司分管领导审阅同意且未经公司总经理审阅的事项，不得擅自列入总经理办公会议题。 第二十条总经理办公会会议记录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会议召开的日期、地点、主持人姓名； （二）出席、列席会议人员的姓名； （三）会议议程； （四）所议事项的决定或结论。 第二十一条总经理办公会会议记录、会议纪要及会议材料作为公司档案由公司办公室归档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10年。 第二十二条总经理办公会决定的事项，按照分工分别由总经理或经营班子成员负责组织有关部门和相关单位贯彻落实，需列入督办事项的，由公司办公室进行督办。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的规章制度，由主办部门负责规范后，交公司办公室按照公文处理程序印发下达。 第二十三条总经理办公会决定的事项，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情况发生变化，不能按原决定贯彻执行时，承办人可提请总经理办公会复议。 第二十四条议定事项的承办人和承办部门或单位应及时落实总经理办公会的决定，并将执行进展及完成情况及时报告总经理和分管领导。 第二十五条出席和列席总经理办公会的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制度。对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的过程和内容不得随意向外泄露。如因泄密造成重大损失者，应依法追究其责任。 第二十六条总经理应定期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报告内容包括：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实施情况、重大合同的签订和执行情况、资金运用和公司盈亏情况、重大投资项目进展情况等方面内容。

三、上述制度除修订的条款内容，其余条款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次修订的《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0-028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事务所的名称：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天圆全，1984年6月创立于山东烟台，2005年总部迁入北京，2013年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税务服务、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综合性服务机构。天圆全拥有大型企业审计业务、金融相关审计业务，1994年开始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具有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历经三十六年稳健发展，天圆全本着敬优敬实，构建并持续完善了一体化管理的质量控制体系、信息化管理和执业平台体系、培训管理体系，引进并储备了一大批覆盖多专业、稳定的专业技术人才。天圆全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在总部北京之外，在辽宁、湖北、湖南、广东、深圳、河南、山东、烟台、贵州等地设立了分所，并实施一体化管理。

注册地址：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56号1502-1509单元

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魏强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2019年12月31日）：34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及近一年的变动情况：2019年末注册会计师288人，较上年增加6人。

是否有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人员数量：150人

从业人员数量（2019年12月31日）：591人

3、业务规模：

2018年度业务收入：13，334.94万元

2018年末净资产金额：1，860.74万元

2018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9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收费总额1406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采矿业、建筑业、互联网数字营销、集成电路、电子通信、信息技术服务、商业保理、供应链、药品经销、仓储运输业等；资产均值为144.46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圆全已向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注册会计师执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否

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受到的刑事处罚：无

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受到的行政处罚：无

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受到的行政监管措施：2019年，天圆全收到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9]13号），2019年天圆全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向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提交了整改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受到的自律监管措施：无

（二）项目成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1）：任文君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任文君，从1990年7月至1997年7月在烟台北极星泰来存储技术有限公司从事技术工作；从1997年8月至1999年12月在烟台高新技术发展中心从事财务工作；从2000年1月至2000年12月在山东中立德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01年1月至今在天圆全从事审计工作。先后为烟台鸿庆预涂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新三板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为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并购重组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

兼职情况：否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2.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凌燕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王凌燕，从1998年7月至今在天圆全从事审计工作。先后为山东鑫海矿业技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金泰美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万华节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新三板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为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并购重组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

兼职情况：否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3.签字注册会计师2：王迎春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王迎春，从1999年9月至2000年12月在烟台市冷冻机配件厂从事会计工作；从2001年1月至2005年12月在烟台枫林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会计工作；2006年1月至2012年12月在烟台职业学院学生处（团委）担任行政职员，2013年1月至今在天圆全从事审计工作。先后为烟台鸿庆预涂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为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并购重组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

兼职情况：否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发现其存在不良诚信记录。

（三）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定价原则：结合公司规模、审计工作量和事务所协商确定。

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报酬人民币90万元，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人民币50万元，较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报酬人民币7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人民币40万，分别增加20万元、10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圆全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天圆全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相关审计程序的履行充分、恰当，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圆全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报备文件

（一）董事会决议

（二）独立董事的书面意见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说明文件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0-029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2019年度列报的总资产、净资产及公司损益等无实质性影响。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影响公司2020年一季度资产总额1，595.33万元，影响负债总额20，515.94万元，影响净资产-18，920.61万元，影响归属上市公司净资产-10，295.38万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以下会计准则的修订或有关政策通知而进行的变 更：

（一）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在原财会[2018]15号文件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部分调整，自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时，适用新财务报表格式。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公司按照上述通知的要求编制相应财务报表。

（二）企业会计准则修订

1、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 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财政部的规定，公司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新收入准则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财政部的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3、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

4、债务重组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

1、根据财政部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的规定，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 收账款”项目；“应付票据与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 项目；新增 “应收款项融资”等项目。

（2）利润表：将“减：资产减值损失”项目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 失以“一”表示）”项目；在“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了“其中：以摊余成本 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 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

（3）现金流量表：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项目。

2、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财政部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 将按新收入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已按照财会〔2019〕6 号、财会〔2019〕16 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 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可比期间（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应收票据	21，355，165.97	100，000.00	-21，255，165.97
应收账款	209，317，254.01	209，317，254.01	
应收款项融资		21，255，165.97	21，255，165.97
短期借款	649，405，848.00	650，470，841.04	1，133，511.58
其他应付款	45，498，713.87	44，433，720.83	-1，133，511.58
其中：应付利息	1，133，511.58		-1，133，511.5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应收票据	8，066，468.18		-8，066，468.18
应收账款	119，687，081.49	119，687，081.49	
应收款项融资		8，066，468.18	8，066，468.18
短期借款	599，405，848.00	600，371，535.48	965，687.48
其他应付款	26，926，554.01	25，960，866.53	-965，687.48
其中：应付利息	965，687.48		-965，687.48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本公司的资产总 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2、公司执行2019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 年公司未发生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 债务重组事项，且无需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四、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表

公司自 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衔接规定，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度财务报表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对2020年一季度产生影响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存货	553，193，076.31	535，920，380.04	-17，272，696.27
流动资产合计	966，551，121.85	949，278，425.58	-17，272，696.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65，758.53	58，591，736.42	33，225，977.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60，071，227.45	2，393，297，205.34	33，225，977.89
资产总计	3，326，622，349.30	3，342，575，630.92	15，953，281.62
预收款项	36，071，707.36	34，692，546.99	-1，379，160.37
合同负债		206，538，535.82	206，538，535.82
流动负债合计	1，827，047，254.26	2，032，206，629.71	205，159，375.45
负债合计	1，921，152，987.45	2，126，312，362.90	205，159，375.45
未分配利润	284，358，786.01	181，404，943.01	-102，953，843.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9，667，062.48	1，136，713，219.48	-102，953，843.00
少数股东权益	165，802，299.37	79，550，048.54	-86，252，250.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05，469，361.85	1，216，263，268.02	-189，206，093.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26，622，349.30	3，342，575，630.92	15，953，281.62

五、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合理调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0-030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5月1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5月19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荣成市石岛龙云路468号六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5月19日

至2020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9年年度报告》	√
2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5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向关联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11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舜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21	山东华鹏	2020/5/1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请提前登记确认，具体事项如下：

1、参加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时间：2020年5月15日上午9：00-11：00；下午 14：00-16：00

2、登记地点：山东省荣成市石岛龙云路468号山东华鹏证券部。

3、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出席会议时确认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后生效。

出席会议时凭上述登记资料签到。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未登记不影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出席股东大会。

4、参会时间：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地址：山东省荣成市石岛龙云路468号山东华鹏证券部，邮政编码：264309。

3、会议联系人：孙冬冬

4、电话/传真：0631-7379496

5、邮箱：hp577@huapengglass.com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年年度报告》			
2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向关联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1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3021　　公司简称：山东华鹏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魏学军	独立董事	公务会议	朱仲力

1.3 公司负责人许金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崇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洪波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420，427，095.70	3，326，622，349.30	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39，871，397.01	1，239，667，062.48	-8.0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51，306.41	-26，552，086.81	-39.1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9，448，123.22	171，515，857.79	-1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6，401.42	-10，302，900.15	11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103，669.85	-10，597，139.31	-51.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3	-0.77	增加0.9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1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133.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386，258.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16，510.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275.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272.42	
所得税影响额	-18，699.38	
合计	17，670，071.27	

1.5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2，38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德华	80，853，056	25.27	0	质押	80，853，056	境内自然人
舜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2，727，080	16.48	0	无	–	国有法人
芜湖瑞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224，780	2.57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财通－中信证券－财通资产－磁峰·富盈定增1号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8，193，681	2.56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江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7，056，547	2.21	0	质押	7，056，547	境内非国有法人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541号单一资金信托	5，889，501	1.84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刚	4，313，140	1.35	0	无	–	境内自然人
上海小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小村产业升级私募投资8号基金	4，014，644	1.25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立军	3，798，497	1.19	0	无	–	境内自然人
王正义	2，827，500	0.88	0	无	–	境内自然人
宋国明	2，827，500	0.88	0	无	–	境内自然人
王代永	2，827，500	0.88	0	无	–	境内自然人
王祖通	2，827，500	0.88	0	无	–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张德华	80，853，056	人民币普通股	80，853，056
舜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2，727，080	人民币普通股	52，727，080
芜湖瑞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224，780	人民币普通股	8，224，780
上海财通－中信证券－财通资产－磁峰·富盈定增1号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8，193，681	人民币普通股	8，193，681
深圳市江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7，056，547	人民币普通股	7，056，547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541号单一资金信托	5，889，501	人民币普通股	5，889，501
张刚	4，313，140	人民币普通股	4，313，140
上海小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小村产业升级私募投资8号基金	4，014，644	人民币普通股	4，014，644
王立军	3，798，497	人民币普通股	3，798，497
王正义	2，82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7，500
宋国明	2，82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7，500
王代永	2，82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7，500
王祖通	2，82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7，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张德华与张刚系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未知其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1.6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款项融资	11，716，042.21	8，857，024.83	32.28	本期应收票据结存转入数大于上期数据影响。
预付款项	24，038，010.14	13，101，575.11	83.47	主要系疫情影响预付部分原料采购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42，063，294.08	23，143，228.39	81.75	本期增加主要系期末尚未收到土地转让款。
合同负债	206，538，535.82	0.00		因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应付职工薪酬	7，593，797.37	12，378，814.22	-38.65	支付上年应付职工工资所致。
未分配利润	184，131，912.57	284，358，786.01	-35.26	因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少数股东权益	81，088，294.95	165，802，299.37	-51.09	因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其他收益	3，316，510.04	488，892.05	578.37	主要为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影响。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97，435.40	-2，514，405.56	36.47	本期租赁保证金到期减少，计提减值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6，118.70	455，482.12	-193.55	本期天元信息存货减值减少影响。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86，258.03	0.00		主要系本期处置部分安庆土地收益。
营业外收入	105，813.55	14，500.83	629.71	主要为罚款收入。
营业外支出	69，538.55	132，975.52	-47.71	本期尚未使用政府拨付稳岗补贴支付社保款影响。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4，647.83	-10，931，272.51	128.40	本期处置部分安庆土地收益、收到政府补助款较上年增加，另外，上年期末新增的子公司山东天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地理信息系统的技术服务与开发毛利增加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58，622.50	470，295.96	146.36	本期销售受疫情影响较大，生产基本正常进行，增值税留抵，形成退税较上期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7，325.16	1，065，984.96	419.46	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款项较上期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51，306.41	-26，552，086.81	-39.17	受疫情影响，本期收入减少，收回款项减少影响。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876，352.82	97，921，620.16	-83.79	公司大部分项目完成，本期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76，352.82	-97，921，620.16	83.79	主要系支付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影响。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221，508.24	53，771，470.00	142.18	本期增加主要系向控股公司等借款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48，803，340.88	-38.53	本期偿还银行借款较上期减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025，590.99	56，406，153.68	47.19	本期偿还融资租赁款及偿还控股公司借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46，654.61	33，209，183.28	128.39	本期增加主要系向控股公司等借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许金新
日期	2020年4月27日